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403604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承辦人：科員 張凱婷
電話：(04)22289111分機25119
傳真：(04)22559032
電子信箱：jojo77578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新社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源字第11500185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330000E_1150018532_ATTACH1.jpg、
387330000E_115001853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辦理「文化部115年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－
青年分區交流」南區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
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5年9月21日文源字第11530248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為回應青年於在地行動及公共參與歷程中，逐漸浮現之跨地域、跨議題及跨專業整合需求，持續辦理青年分區交流，促進青年彼此理解不同場域之實務脈絡與挑戰，並於共學互信基礎上，逐步辨識具跨區共感之核心議題。
- 三、本（115）年度青年分區交流依地域分為北區、中區、南區、宜花區及東屏區等五區，由具經驗之青村學長姐與當年度獲青村獎勵青年共同規劃辦理，期透過交流建立可持續累積之青年行動支持網絡，促進青年跨區串聯、經驗傳承與合作共創。
- 四、中區交流以「南青聚聚。逃離地方. ' . ' 回到地方. ' . ' 為彼此的行動給力」為主題，透過地方走讀、經驗分享、

人文課 收文:115/09/24



AT1150014719 有附件



主題講座與分組工作坊，促進南區青年行動者彼此認識、交流實作經驗，並建立後續合作連結，活動資訊如下（如附件南區活動簡章）：

(一)日期：115年10月22日（週四）至10月23日（週五）

(二)地點：大崎村落創藝基地（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39-3號）

(三)辦理形式：實體講座、工作坊、走讀

(四)活動內容：

1、第一日：從大崎村落創藝基地的空間活化、文化轉譯與地方實踐經驗出發，並安排9組獲獎勵青年團隊分享行動場域、核心議題、執行策略、階段成果與目前挑戰。

2、第二日：由陪伴老師帶領永續旅遊主題講座，並透過「青年行動卡關診療室」、「願景許願池」及「資源交換站」工作坊，共同盤點問題、願景、資源與合作夥伴。

(五)活動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9msnj7>

五、各區交流活動係由參與青年自主討論規劃，相關時間及內容將依實際籌辦情形滾動調整，並陸續公告於本計畫官網「最新消息」及「分區交流專區」（<https://short.moc.gov.tw/s/hcb3dax>）。

六、洽詢專線：115年文化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專案團隊（珍宇設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） | 陳小姐 | (02) 2931-1868 | young115abc@gmail.com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